

專案質詢

8-4-12-0473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1 月 27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江委員惠貞，鑒於當前國際經濟情勢險峻，政府推動自由經濟示範區（自經區）計畫，希望藉由推動進一步的自由化來提升我國經濟動能。自經區計畫藉由法規鬆綁、優惠租稅等做法來吸引外資，推動產業轉型與升級，進而為加入跨太平洋戰略夥伴協定（TPP）以及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（RCEP）等區域經濟整合鋪路。但是在自經區金融開放的部分，中央銀行以穩定我國金融秩序，堅持不開放涉及新臺幣匯率、利率及由新臺幣計價商品連結的金融商品，央行基於其職責，此種顧慮可以理解，但在自由市場的概念下，理論上來說，產品的多樣化有利刺激消費。爰建請行政院責成相關部會，探討開放涉及新臺幣匯率、利率及由新臺幣計價商品連結的金融商品之可能性，並研擬相關管制措施，讓開放與控管兼容並蓄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全球化的趨勢下，各國貿易壁壘降低，全球形成一個大型的自由經濟市場，經濟動能源自於供給與需求，資訊透明且流通的交易環境下，價格決定了一切，各經濟實體間處於既競爭又合作的競合關係。2008 年金融海嘯過後，雖然各國對於毫無限制的金融交易活動予以禁止，但是對於金融業務的拓展仍不遺餘力的推動，這種不減反增的情況肇因於自由經濟市場的原始動能：競爭。在競爭的環境之下，業者本身必須具備足夠的條件吸引顧客，國家也有義務盡力協助國內業者增強競爭力。
- 二、我國自經區的規劃，就是政府針對全球化市場所做的因應措施，金管會在「金融納入自由經濟示範區方案」當中提到，金融業以虛擬境外的模式，朝向「業務鬆綁，全區開放」的方式進行，透過 OBU（國際金融業務分行）的平臺交易，原則上只要不涉及新臺幣匯率、

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2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利率及新臺幣計價金融商品，皆全面鬆綁，目的是提供以往僅能在香港和新加坡購買的金融商品。

- 三、臺灣在新加坡和香港之後，推出類似的金融商品，企圖競食金融商品市場，原已處於較不利的地位，加上上海自貿區已掛牌成立，故需加強開放力度，才有利於做市場區隔，吸引消費者來臺投資。
- 四、其實金融開放最大的考驗是本國匯率的穩定，因此央行的顧慮與擔憂可以理解，但環視其它經濟體的做法，香港是採聯繫匯率制度，港元和美元匯率連動，不易受其他幣別交易所影響；新加坡則是以境內和境外金融交易做區隔，穩定匯率，均可作為開放後穩定匯率的參考方案。
- 五、鑒此，建請行政院責成相關部會，探討開放涉及新臺幣匯率、利率及由新臺幣計價商品連結的金融商品之可能性，並研擬相關管制措施，讓開放與控管兼容並蓄。